

证券代码：830790

证券简称：希迈气象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15 日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1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

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不超过 3000 万元授信额度贷款，并以公司自有财产为上述授信业务设定以下壹、贰、叁类型担保：

（壹）、财产（房产、土地使用权等）抵押担保

（贰）、动产及权利质押担保

（叁）、保证金质押担保

具体贷款额度以银行具体授信额度为准，具体抵押物以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需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持股凭证、法人代表人证明书；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 自然人股东的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4. 股东可以选择上门登记或登陆公司网址（<http://www.cccmii.com/>）进行网络登记，公司不接受其他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年7月12日09时00分至11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综合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黄彦 地址：长春市北湖科技开发区雅安路1888号 联系电话：18504300435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8日